



彰化縣立田中高級中學 114 年直升/優免錄取報到單

准考證號：_____ 姓名：_____

身分證字號：_____ 畢業國中：_____

本人_____參加 114 學年度免試入學直升入學管道獲錄取，茲依學校規定辦理報到手續，並恪守下列規定：

- 一、本人不再報名參加本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。若欲報名參加本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，需於 114 年 6 月 17 日(星期二) 中午 12 時前，填具招生簡章所附之「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」(附表四，簡章第 49 頁)，由本人及父母(或監護人)親送至田中高中辦理，取得放棄錄取資格後，始得報名後續各入學管道。

學生親筆簽名：_

- 若學生不在國內或無法簽名，請由父母或監護人代簽，並出示證明文件。
- 若學生之父母或監護人不在國內須由代理人代為報到者，請務必備妥學生本人身分證件正本與代理人之身分證件正本，以備查核。

【報到時間】114 年 6 月 16 日 (星期一) 上午 9 時至 11 時

【報到地點】教務處註冊組

【繳交文件】(1)此張報到單(請先行下載填寫)，

(2)畢業證書正本

(3)戶口名簿影本(驗畢發還) (請務必先行備妥影本)

(4)特殊身份證明文件 (如特境家庭、低收入戶子女、中低收入戶子女、

父母或學生身心障礙證明、原住民、軍公教遺族等)

(5)114 本土語文選課調查表(高中部新生)

◎ 逾時未報到視同放棄入學資格。

◎ 請注意，報到後學校端將上傳報到學生資料至 12 年國教適性入學管理平台，學生不得再報名參加本年度其他入學管道。